

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

王維集校注

一冊

中華書局



中國古典文學名著叢書

卷一百一十五

王維集校注

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

王維集校注

〔唐〕王維 撰  
陳鐵民 校注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王維集校注/(唐)王維撰;陳鐵民校注.  
—北京:中華書局,1997(2005 重印)  
(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  
ISBN 7-101-01200-0

I. 王… II. ①王… ②陳… III. ①王維 - 作品 - 注釋 ②古典文學 - 中國 - 唐代(618 ~ 907) - 選集  
IV. I214.22

**王維集校注**

(全四冊)

[唐]王維 著、  
陳鐵民 校注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廠印刷

\*

850 × 1168 毫米 1/32 · 45½ 印張 · 797 千字  
1997 年 8 月第 1 版 2005 年 7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印數:3001 - 6000 冊 定價:92.00 元

---

ISBN 7 - 101 - 01200 - 0/I · 193

## 前言

一

王維（七〇一——七六一）字摩詰，蒲州（治今山西永濟）人，是盛唐時代最著名的詩人之一。父親處廉，官至汾州司馬。王維早慧，工詩善畫，博學多藝，十五歲離鄉赴兩都謀求進取，以自己的才能博得了貴戚豪右們的青睞。開元九年（七二一），進士擢第，解褐爲太樂丞。同年秋，因太樂署中伶人舞黃獅子事受到牽累，被貶爲濟州司倉參軍。開元十四年（七二六）春秩滿，自濟州離任，到淇上爲官，不久棄官在淇上隱居。約在開元十七年（七二九），回到長安閒居，並從薦福寺道光禪師學佛。二十一年（七三三）十二月，張九齡任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次年五月又加中書令，此後不久，王維作《上張令公》詩獻給九齡，請求汲引。二十三年春，擢爲右拾遺。二十五年（七三七），張九齡受到李林甫的排擠，打擊，謫爲荊州長史，王維對此很感沮喪，曾作《寄荊州張丞相》詩，抒發自己黯然思退的情緒。同年，王維奉命出使涼州，並在河西節度使幕中任職。二十六年，復返長安，官監察御史。二十八年（七四〇），遷殿中侍御史。是年冬，知南選，赴嶺南。二十九年春，自嶺南北歸，辭官隱於終南。

從以上對王維早期生活經歷的簡要敘述中，可以看出，他二十一歲登第之後，在仕進的道路上多

遇挫折，並不得意。但是，他青壯年時代所生活的開元年間，社會經濟繁榮，政治也比較清明，在這樣一種社會環境的熏染下，當時的士人大多具有積極向上的精神，王維也是如此。在《獻始興公》一詩中，他對開元賢相張九齡任用賢能、「不賣公器」、反對朋比阿私的政治主張，由衷贊美，表現了自己的進步政治理想。當他在仕途上遭遇挫折、棄官而隱的時候，仍無意于放棄自己的濟世抱負，《不遇詠》說：「今人作人多自私，我心不說君應知，濟人然後拂衣去，肯作徒爾一男兒！」同時，這一時期，王維的眼光始終注視着現實，對當時社會上的一些不合理現象，敢于直截了當地給以抨擊。以上種種積極的思想，使得王維在開元時代，能夠寫出不少具有現實意義的詩作。

開元時代，雖然政治比較清明，貴族門閥把持各級政權的局面已被打破，但是，由于權貴當道和封建廢製制度的存在，許多出身于庶族地主家庭的才智之士，仍然仕進無門。由于王維有進步的政治理想 and 出身于中下層官僚地主家庭，加上個人貶謫生涯的體驗，所以對這種現象有比較深切的認識。他在《濟上四賢詠三首》中，贊揚了「四賢」的品德和才能，為他們的被埋沒鳴不平，並有意識地把他們同「幸有先人業，早蒙明主恩。童年且未學，肉食驚華軒」的貴胄子弟作對比，揭露出了社會的不合理。《寓言二首》更對那些不學無術却竊據高位、過着豪奢生活的貴族子弟提出責問：「問爾何功德，多承明主恩？」《偶然作》其五直斥以門難事主的「輕薄兒」的驕奢和烜赫，慨歎「讀書三十年」的儒生却「一生自窮苦」，也表現了同樣的主題。

上述這種思想，有時候還通過一部分以婦女生活為題材的作品來表現。如《洛陽女兒行》寫貴族婦女生活豪華而精神空虛，越女雖顏美如玉却無人愛憐，寄寓了懷才不遇之感。王維這一時期寫作的一些邊塞、送別、贈答、田園山水詩，也常常流露出同樣的思想。

王維這一時期，寫了許多首歌詠從軍出塞和遊俠的詩歌。《隴西行》、《從軍行》表現軍情的緊迫、鏖戰的激烈和戰士們奮勇殺敵的精神；《燕支行》、《出塞作》歌頌唐將的英雄勇武和唐軍的聲威；《使至塞上》、《涼州郊外遊望》描寫塞上的壯麗風光和邊地的風俗人情；《少年行四首》展現遊俠少年的豪邁氣概和愛國熱忱；《夷門歌》則寫歷史上的豪俠，謳歌他們見義勇為、慷慨磊落的品格。《老將行》、《隴頭吟》寫老將身經百戰，功勳卓著，不僅得不到朝廷應有的封賞，甚至還遭棄置，從另一個側面反映了社會的不公平和政治的污濁。尤其寫老將遭棄之後，仍然關心邊事，熱切希望為國效力，更加激起讀者對其所受到的不公平對待的憤懣！

上述這類詩歌，大多寫得氣勢充沛，豪邁雄壯，鮮明地反映了蓬勃向上的盛唐時代精神。

開元年間是唐代詩風轉變的時期。這時，南朝遺留下來的綺麗柔靡之風得到了扭轉。殷璠《河嶽英靈集序》說：「開元十五年後，聲律風骨始備矣。」杜確《岑嘉州詩集序》說：「開元之際，王綱復舉，淺薄之風，茲焉漸革。其時作者凡十數輩，頗能以雅參麗，以古雜今，彬彬然，粲粲然，近建安之遺範矣。」即揭示了這種現象。我們看王維開元時期的詩歌，確乎文質兼備，朗朗剛健，具有建安風骨。由于王維

詩名早著，開元初即活躍于兩都，爲上層社會所屬目，所以他這一時期的創作，對於開元年間詩風的轉變，無疑起到了特別重要的作用。

前已述及，王維的思欲退隱與張九齡的被貶和權奸李林甫的上臺執政有密切的關係。李于開元二十四年爲中書令，自此朝政日趨黑暗腐敗，王維的思想也日漸變得消極。王維于開元二十九年隱于終南，然而，天寶元年又出爲左補闕。他的復出任職，或許由于不能過清貧的生活，也可能因爲家貧（偶然作其四云：「家貧祿既薄，儲蓄非有素。」），有老母需要奉養。自天寶元年至安史之亂爆發，王維除一度因丁母憂離職外，一直在長安爲官。職位也依唐代官員遷除常規，由從七品上的左補闕，逐漸昇到了正五品上的給事中。但是，這一時期的王維，並不熱衷于仕進。天寶五、六載，苑咸作詩嘲笑王維久未遷除，王維答云：「仙郎有意憐同舍，丞相無私斷掃門。揚子解嘲徒自遣，馮唐已老復何論！」（《重酬苑郎中》）苑咸是李林甫的親信（《新唐書·李林甫傳》稱李「善苑咸、郭慎微，使主書記」），他既有意相憐，王維自可藉之自進，然而他却說：丞相（李林甫）無私，禁絕請託。表面上稱贊丞相，實際上表明自己無意于走苑咸的門路。可見王維還是不甘同流合污的。此時，他身在朝廷，心存山野，在藍田輞川購置了別業，經常遊息其中，過着亦官亦隱的生活。

王維在《贈從弟司庫員外綬》一詩中說：「卽事豈徒言，累官非不試。既寡遂性歡，恐招負時累。……皓然出東林，發我遺世意。」天寶年間，李林甫爲剪除異己，鞏固自身的地位而大興冤獄，政治環境十分險



惡，這首詩即道出了詩人在這樣一種環境下爲官的內心矛盾和隱憂。然而，詩人是軟弱的，他既不敢與黑暗勢力抗爭，又不能毅然棄官而去，只是發抒一下「遺世意」而已。這種「遺世」的思想，使詩人更加傾心于佛教；而對佛教信仰的加深，又導致他進一步「遺世」，兩者互爲因果。佛教哲學的核心思想是講一切皆空，企圖證明現實世界的一切都是虛幻不實的。王維在其有關佛教的詩文中，談得最多和最熱烈的，即是佛教的這種思想。佛教的空觀，使他看破一切，任遇隨緣，與世無競，同時也使他從中獲得某種精神安慰，得以擺脫苦悶，保持心境的寧靜。這有助於他投身到大自然的懷抱中去探尋美。然而，王維畢竟是現實的人，不可能真正「遺世」，做到完全超脫。這時，他還在長安爲官，不得不與當權者應酬。他追求山林隱逸之樂，但在隱逸的悠閒恬適之中，有時也微露出對於現實的不滿。所以，不能把這一時期的王維同開元時代的王維截然分開。

這一時期，王維寫作了大量的山水田園詩。他的田園詩，多寫農村風光的寧靜幽美和鄉居生活的安閒自得。如《新晴野望》：「新晴原野曠，極目無氛垢。郭門臨渡頭，村樹連溪口。白水明田外，碧峰出山後。農月無閒人，傾家事南畝。」描寫了平凡而又美麗的鄉村風光，富有生活氣息。《山居秋暝》：「空山新雨後，天氣晚來秋。明月松間照，清泉石上流。竹喧歸浣女，蓮動下漁舟。隨意春芳歇，王孫自可留。」寫秋日傍晚雨後的山村，顯得多麼恬靜優美！這些詩，流露了作者擺脫官場紛擾，回到鄉間隱居的愉悅心情。《田園樂七首》其三云：「採菱渡頭風急，策杖村西日斜。杏樹壇邊漁父，桃花源裏人

家。」王維筆下的農村和農民，大多具有這種風貌。與其說他是在寫農村和農民，不如說他是在寫隱士的田園和隱士。由于生活和階級地位的局限，王維不可能真正了解農村和農民，並把當時農村的真實面貌和農民的思想願望反映到自己的作品中。但是，他也有個別的作品，如《贈劉藍田》、《田家》，反映了農民的一些疾苦；還有的作品，如《渭川田家》，寫出了田家淳樸的人情美，或多或少含有否定上流社會的傾軋之意。

他這一時期的山水詩，多喜歡刻畫一種寂靜幽美的境界。《鳥鳴澗》：「人閒桂花落，夜靜春山空。月出驚山鳥，時鳴春澗中。」以動寫靜，渲染出了春天月夜溪山一角的幽境。《白石灘》：「清淺白石灘，綠蒲向堪把。家住水東西，浣紗明月下。」同樣創造了一個靜美的境界。《竹里館》：「獨坐幽篁裏，彈琴復長嘯。深林人不知，明月來相照。」不僅描寫環境的幽靜深僻，還表現了詩人自身領受佳景的快樂。應當說，這類詩歌所流露出來的思想感情，主要是一種隱士的閒情逸致，故而說不上有多少社會意義。另外，這類詩歌中，還有的境界過于闕寂，如《空山不見人，但聞人語響。返景入深林，復照青苔上》（《鹿柴》）、《夜坐空林寂，松風直似秋》（《過感化寺曇興上人山院》）等，都是比較明顯的例子。這些作品的出現，同詩人受到佛教的離俗出世思想的較深影響是有密切關係的。雖然如此，他這一時期寫作的山水詩，大部分還是能夠為今天的讀者所喜愛和欣賞的，這除了因為它們表現出了很高的藝術技巧外，還由于這些詩中所刻畫的幽靜之境，也是自然美的一種反映，對人們具有吸引力。

在這個時期和開元年間，王維還寫過一部分思親、贈友、送別、閨怨和描寫日常生活的作品，如《九月九日憶山東兄弟》、《送元二使安西》、《送沈子福歸江東》、《失題》、《相思》、《觀別者》、《雜詩三首》、《息夫人》等等，這些詩歌，都洋溢着深厚、真摯的感情，表現得也很委婉動人，千百年來，一直為廣大讀者所喜愛和傳誦。

天寶十五載（七五六），安史叛軍攻陷長安，王維扈從玄宗不及，為叛軍俘獲。他服藥取痢，「僞疾將遁，以猜見囚」。尋被縛送洛陽，拘于菩提寺。在寺中，曾賦凝碧詩，抒寫內心的哀痛和對李唐王朝的思念之情。不久，安祿山強迫他當了給事中。至德二載（七五七），唐軍收復兩京，做過僞官的人都依六等定罪，王維得到唐肅宗的特別寬恕，未被定罪，接着，又授為太子中允。後遷中書舍人、給事中，終尚書右丞。這一時期，王維的思想是複雜的。一方面，他因曾任僞官而甚感愧疚，對佛教的崇信愈益加深，《歎白髮》說：「一生幾許傷心事，不向空門何處銷！」另一方面，他又對天子的寬宥和擢拔十分感激，打消了原先準備退隱的念頭。《送韋大夫東京留守》云：「曾是巢許淺，始知堯舜深。」在《與魏居士書》中，還以儒道和佛理，勸說魏出來做官。自安史之亂爆發至詩人逝世，為時很短，所以他這一階段的詩作不多。但其中並非沒有佳篇，至于所流露的思想情緒，也頗有並不頹唐消極的。如《晚春嚴少尹與諸公見過》云：「鵲乳先春草，鶯啼過落花。自憐黃髮暮，一倍惜年華。」

王維詩歌的思想內容和題材豐富多樣，但最擅長描寫自然風景。他不但創作了大量的山水田園

詩，還常常在其他一些題材的詩歌中，安插動人的寫景佳句，使全篇爲之生色。他的寫景詩，勾畫出了大自然繽紛多姿的面貌。既有許多靜美的畫面，又有一些雄偉壯麗的景象，《漢江臨眺》、《終南山》就是這方面的例子。還有的境界奇異神妙：「萬壑樹參天，千山響杜鵑。山中一半雨，樹杪百重泉。」（《送梓州李使君》）同是描寫幽靜的景色，有的色彩鮮麗，如「雨中草色綠堪染，水上桃花紅欲然」（《輞川別業》）、「漠漠水田飛白鷺，陰陰夏木囀黃鸝」（《積雨輞川莊作》）等；有的清淡素淨，如《輞川集》中的不少篇章。這些作品，呈現出多種風格，顯露了作者描畫山水風景的多方面才能。

蘇軾《書摩詰藍田煙雨圖》（見《東坡題跋》卷五）說：「味摩詰之詩，詩中有畫；觀摩詰之畫，畫中有詩。」所謂「詩中有畫」，是說王維的詩，能通過無形的語言，喚起讀者的聯想和想象，使讀者在自己的頭腦中形成一幅幅有形的圖畫。這話確乎道出了王維詩歌藝術的一個重要特點。王維是一個山水畫家，他對自然景物的感覺敏銳，觀察細緻，善于抓住景物的主要特徵，給以突出的表現。如《送邢桂州》：「日落江湖白，潮來天地青。」《淇上即事田園》：「日隱桑柘外，河明閭井間。」皆着墨無多，即勾勒出一幅鮮明生動的圖畫。繪畫講究構圖，他的詩也很注意景物的安排、布置。《使至塞上》：「大漠孤煙直，長河落日圓。」大漠遼闊無涯，長河縱貫其中，遠方地平線有圓而紅的落日，近處長河邊有直而白的孤煙，四種景物安排得多麼巧妙、得當，構成了一幅雄奇壯麗的邊塞風光圖。此外，他的詩也像繪畫一樣，注意色彩相互映襯的美，如「荆溪白石出，天寒紅葉稀。山路元無雨，空翠濕人衣」（《山中》）、「開畦分白水，間柳

發紅桃」(《春園卽事》)，都以色彩的對照，組成一幅鮮艷明麗的畫圖。

王維的山水詩，不僅生動地描繪了具體景物的形象，做到形似，而且追求神似，達到了形似與神似的統一。詩人往往結合自身的印象和感受來刻畫山水，《漢江臨眺》云：「江流天地外，山色有無中。郡邑浮前浦，波瀾動遠空。」寫漢江的壯闊、浩淼，全從個人的印象和感覺着筆。這樣寫，更能喚起讀者的想象，傳達出山水的神韻。《書事》：「輕陰閣小雨，深院晝慵開。坐看蒼苔色，欲上人衣來。」說感覺蒼苔的鮮碧之色，彷彿要染上人衣。這真把景物給寫活了，似乎它也具有了靈魂。王維不僅善于結合自己的感受來寫景，而且善于在寫景中表達自己的心情。如《酬張少府》：「松風吹解帶，山月照彈琴。」《終南別業》：「行到水窮處，坐看雲起時。」這些詩句，情與景是融合為一的。總之，王維的寫景詩，能做到使山水的形貌、神韻與詩人的情致完美地統一起來，給人以渾然一體的印象。這一點，正是他勝過謝靈運等山水詩人的地方。

王維的寫景詩，語言清新明麗，簡潔洗煉，精警自然。如《冬晚對雪憶胡居士家》云：「隔牖風驚竹，開門雪滿山。灑空深巷靜，積素廣庭閒。」寥寥數筆，就勾勒出一幅城市曉雪圖。語雖不驚人，却深得傳神之妙。他如「草枯鷹眼疾，雪盡馬蹄輕」(《觀獵》)、「渡頭餘落日，墟里上孤煙」(《輞川閒居贈裴秀才迪》)、「泉聲咽危石，日色冷青松」(《過香積寺》)、「遠樹帶行客，孤城當落暉」(《送綦毋潛落第還鄉》)等，都對語言作苦心錘煉，然並無爐火之迹，語語天成，自然而工。綜上所述，王維的寫景詩獲得了極高的

藝術成就，可以毫不誇張地說，他是我國古代山水詩的藝術大師。

王維不但工于寫景，也善于寫情。如《早春行》寫閨中少婦初春獨自出遊的複雜心情，以及歸來後思念丈夫的悵惘之態，曲折入微。鍾惺評論此詩說：「右丞禪寂人，往往妙于情語。」（《唐詩歸》卷八）《相思》以紅豆來象徵相思之情，表現手法並不新奇，語言也頗淺顯，但意味却很深長。《九月九日憶山東兄弟》表現節日思親的普遍感情，含蘊豐富。後二句「不說我想他，却說他想我，加一倍淒涼」（張謙宜《觀齋詩談》卷五）。《送元二使安西》先點出送行時所見之景，後說臨別向友人殷勤勸酒，妙在寫惜別的綿綿情意却不道破，很有回味的餘地。語言也自然真率，「自是口語而千載如新」（胡應麟《詩藪》內編卷六）。從上述這些例子可以看出，詩人對他所要描寫的感情，是有很深切和細緻的體驗的，而且他善于用樸素自然的語言，把這種感情委婉含蓄地表現出來，從而使其作品具有詞近意遠、語短情長的特點。

此外，王維的詩還具有聲韻和諧、富于音樂美的優點。又，他諸體詩都臻工妙，無論五古、七古、五律、七律、五排、五絕、七絕，還是六言絕句、騷體詩，都有佳製，這在唐代詩人中是頗罕見的。總之，王維在我國文學史上據有重要的地位，清賀裳說：「唐無李、杜，摩詰便應首推。」（《載酒園詩話》）又編《就詩歌的藝術成就而言，這樣的評價並不過分。

王維今存文七十篇，體裁有表、狀、書、序、讚、碑銘、墓誌、祭文等。清洪亮吉稱王維「能為詩而不能

爲文，卽有文亦不及其詩」（《北江詩話》卷二），說王維「有文亦不及其詩」，很正確；稱他「不能爲文」，則似欠公允。當然，他今存的文章，以應用文爲多，不少作品，思想、藝術價值不高，但其中也並非沒有較好的作品。如他的有些頌揚賢臣良吏的碑文，表現了自己的進步政治理想，對當時社會政治的弊端，間或也有所揭露。如《裴僕射濟州遺愛碑》說：「天朝中貴，持權用事，厚爲之禮，則生我羽毛，小不如意，則或也是貝錦。」又，他的有些文章，如《大唐故臨汝郡太守贈祕書監京兆韋公神道碑銘》、《送高判官從軍赴河西序》、《裴僕射濟州遺愛碑》等，能够注意刻劃人物，突出其主要品格。他還有一些作品，表現出擅長寫景的特點。如《山中與裴秀才迪書》，以清麗淡雅的文字，刻劃了輞川冬夜和春日的優美景色，堪與其《輞川集》中的詩篇媲美。他的序記文中，常常出現一些精采的寫景片段，如《送鄭五赴任新都序》云：「騎登棧道，館于板屋。劍門中斷，蜀國滿于二川；銅梁下臨，巴江入于萬井。黃鸝欲語，夏木成陰，悲哉此別，相送千里。」王維爲文，仍沿六朝以來之習，採用駢體，但他也有少數文章，駢中見散，顯示了由駢文向散文過渡的迹象。

## 一一

王維詩的注本，明代已有數種，我們今天還可以看到有顧起經的《類箋唐王右丞詩集》，刊成于嘉靖三十五年（一五五六）六月，顧可久的《唐王右丞詩集注說》，刊于嘉靖三十八年（一五五九）。王維的

文，在清代趙殿成之前，則一直沒有人爲它作過注。趙殿成《王右丞集箋注》，是第一個完整的王維詩文注釋本，也是到目前爲止，最好的一個王維詩文注釋本。本書就是在注意充分汲取趙注本成果的基礎上編寫出來的。大抵說來，凡趙注本正確之處，拙注即繼承下來（在這方面，我想是用不着標新立異的）。此外，筆者還着重做了以下幾項工作：

（一）趙注本對收錄的詩文，按體分編，本書則試着爲王維的大部分詩文作了編年。爲王維的詩文編年是一件很困難的工作，趙殿成在《王右丞集箋注例略》中說：「叙詩之法，編年爲上，別體次之，分類又其次也。今四家叙次，互有不同，擬欲編年，苦無所本。」筆者在工作過程中，即經常遇到這種「苦無所本」的情況。雖然如此，我還是勉力而爲，多方搜尋編年的根據，但限于水平，這一工作畢竟還是很初步的。另外，已繫年的詩文中，並非作年都可確切考知，其中有一部分，只能大致定個年代而已。

（二）在校勘上，趙注本存在許多不足之處。首先一點是，由于客觀條件的限制，一些今天我們還能見到的重要古本，如宋蜀刻本、錢氏述古堂影宋抄本、元刊劉須溪校本、明刊十卷本（關於各本情況，可參看附錄六《王維集版本考》）等，趙氏都未能見到，尤其是文集部分，除奇字齋本外，趙氏再也沒有見過其他任何一個本子，這些，必然對此書的校勘質量產生影響。盧文弨《抱經堂文集》卷十三《書王右丞集箋注後》說：「書梓成亦不得人覆校，故其誤字當多云。」誤字多的情況，在文集中特別明顯。即以《大唐大安國寺故大德淨覺禪師碑銘》一文爲例，「女謁寢盛」，「寢」趙本誤作「寢」；「固分珪組」，「固」趙本誤作



「同」應焚香而忽湧，「焚」誤作「聞」；「聞東京有曠大師」，「曠」誤作「頤」；「爲其上首」，「爲其」誤作「共爲」；「或名亞紅蓮」，「亞」誤作「詎」；「猶依舍利」，「依」誤作「衣」；「姊歸鳳闕」，「姊」誤作「各」；「去日留釧」，「釧」誤作「訓」。一篇文章中，誤字即達十個之多。其次，在對校勘異文的分析判斷上，趙本也不無可議之處。如《送陸員外》：「天子顧河北，詔書隸征東。」趙氏認爲「征東」當是「安東」之誤，就不正確（參見此詩注釋）。本書增校了多種趙氏未曾見到的古本，力求在校勘上糾正趙氏之失，爲讀者提供一個文字比較正確的本子。

(三) 趙本在注釋上，也有許多不足之處，概括起來，主要有以下四個方面：(1) 存在誤注的情況。

如《贈房盧氏瑄》：「將從海嶽居，守靜解天刑。」趙注：「天刑：《晉書》：「虔糾天刑，致之誅辟。」其實「解天刑」典出《莊子·德充符》，意謂擺脫名的桎梏，趙氏將原文的出處和意思都給弄錯了。又如《續如意輪像讚》：「珊瑚掌內，疑現不動如來。」趙注云：「不動如來：《華嚴經》：「如來應正等覺，示涅槃時，人不動三昧。」不動三昧是一種禪定，不動如來即阿閼佛，居東方妙喜世界，這兩者不是一回事，趙注誤。(2) 有漏注的現象。如《賀神兵助取石堡城表》：「差一直省往彼求覓。」「直省」何所指，《通典·職官典》、《舊唐書·職官志》、《新唐書·百官志》均無記載，《佩文韻府》、《中文大辭典》等亦未列這一條目，可見它不是一個習見之詞，但趙氏却無注釋。又如《爲羽林將軍祭武大將軍文》：「天子壯之，命居北門。」「北門」指羽林軍，本應加注，而趙氏無注。《酬黎居士浙川作》：「儂家真箇去，公定隨儂否？」着處是蓮花，無心變楊